

國際宣言貧困，住房不穩定和艾滋病毒/艾滋病

人人有权享受为维持他本人和家属的健康和福利所需要的生活水准，包括食物、衣著、住房、医疗和必要的社会服务；在遭到失业、残疾、守寡、衰老或其他不能控制的情况下丧失谋生能力时，有权享受保障。

——世界人权宣言，第25条

鉴于合理、安全的住房长期以来一直被认定为一项基本人权，

鉴于越来越多的经验证据表明，对于个人或群体健康状况来说，与医疗服务和个人卫生行为相，其社会经济状况起着同等重要或更加重要的作用，

鉴于就艾滋病而言，贫穷与艾滋高危行为、健康状况不良之间的联系已经被证实，而且新的研究表明，不合格的居住条件与较高的艾滋感染风险、健康状况不良与早逝之间有着直接的关系，

鉴于恶劣的居住条件，包括过度拥挤，以及无家可归这种极端的情况下，人们难以享有安全和隐私、难以维护自尊和保持人性的尊严，也就难以进行安全的性行为，

鉴于缺少稳定的住房直接影响到穷人远离艾滋高危行为的能力，而无家可归或居无定所的人使用硬性毒品、共用针具或者发生性交易的比例要比那些拥有稳定住所的同类人群高2到6倍，

鉴于，尽管有证据表明，合理的住房条件对艾滋病预防、治疗和健康状况有积极的作用，但国际性的会议和政策讨论却在很大程度上忽略了缺少合理的住房资源这一议题，

鉴于在联合国艾滋病承诺宣言（2001年）以及政治宣言（2006年）中，到2010年要达到艾滋病预防、治疗、护理和支持普遍可及的目标，

因此，我们要求政策制定者将缺少住房作为影响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的障碍来解决；而且我们进一步要求政府将支持和发展住房作为应对艾滋病的措施之一。